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建宇
電話：(06)2991111#866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en_052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下營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14543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1份 (1454305A00_ATTCH2.pdf)

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為推動全國訓練資源有效支援運用，辦理110年度各機關（構）學校訓練供給需求調查，請覈實將可資運用之訓練資源或需其他機關支援之訓練需求，登載至該會「訓練資源供需查詢平台」網站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9年11月26日公訓字第109216041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有關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「訓練資源供需查詢平台」（<https://www.csptc.gov.tw/Training.aspx?n=3312&sms=11772>）系統功能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提供訓練供給資訊登錄：訓練機關（構）凡有可支援辦理各項訓練之檔期及隨班附訓名額者，請適時至「供給刊登」網頁登錄相關資料，經該會審核後刊登，即時供各機關參考運用。

(二)提供訓練需求資訊登錄：各機關（構）學校凡有辦理訓練需求，需向各訓練機關（構）租借場地支援或委辦者，請適時至「需求刊登」網頁登錄相關資料，經該會審核後刊登，各訓練機關（構）如可提供該項需求，可即時主動聯繫需求機關。

(三)訓練資源供需查詢：各機關（構）學校查閱訓練供需資訊，可至該會網站之「訓練資源供需查詢平臺」網頁，以「訓練項目」、「地點」、「訓練時間」及「關鍵字」等選項進行蒐尋，並可就相關訓練供需資訊進行後續接洽合作事宜。

三、各訓練機關（構）如有可支援辦理訓練檔期及隨班附訓名額，請至前揭平臺「供給刊登」網頁登載相關資訊；各機關（構）學校如有辦理訓練需求，需向各訓練機關（構）租借場地支援或委辦者，亦請至該平臺「需求刊登」網頁登載相關資訊，俾即時供全國各機關（構）參考運用，達到有效利用訓練資源之目標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2020/12/01
15:24:18
公文交換